

### 华泰财险附加持续损失条款（2025 版 CB）

兹经双方同意，若本保单效力终止时被保险财产的损失尚在持续发生过程中，而且没有任何其他保单来承担该损失的全部或部分赔偿的情况下，则应视为全部损失均发生在本保单终止之前，保险人也须按此承担保险赔偿责任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条款为准。